



观舍西山场地使用合同

承租方(甲方):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出租方(乙方): 北京陶然苑茶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的规定,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自愿、充分协商, 就甲方向乙方租用场地之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特订立本合同, 以资信守。

第一条 租赁场地及用途

乙方同意将坐落在车耳营观舍西山酒店: 8 间标间、4 间大床房、静心厅会议室, 出租给甲方作开办活动使用。(详情见附件)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 2020 年 8 月 20 日起至 8 月 21 日, 共计 2 天, 会场共计使用 16 小时, 若没有其他预定, 会议时间可酌情延长, 每天免费延长不超过 2 小时, 超出部分按 1500 元/小时计算。(具体预定详见附件)

第三条 租金及其支付方式

1、租金及其他消费现场结算。

由甲方统一在活动结束 2020 年 8 月 28 日前结清活动款项。

2、以上款项甲方支付, 乙方在收到甲方支付的租金时, 须向甲方提供国内有效的等值增值税普通发票, 否则甲方可顺延付款。

甲方发票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597678665R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 内 002

电话号码：010-65870599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团结湖支行

银行账号：110060744018010049796

甲方未支付定金,应在活动结束后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前结清活动所有款项。

3、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收款方：北京陶然苑茶社有限公司

税号：91110108788968286E

开户行：北京农商银行北安河支行

银行帐号：0412000103000004602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镇车耳营村 97 号

电话：010-62487651

4、具体消费明细请见附件：（若有加减消费项，现场结算）

第四条 双方义务

（一） 甲方义务

- 1、在租赁期内，甲方必须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场地。
- 2、在租赁期内，甲方必须服从该场地物业管理公司的管理。
- 3、甲方须按期向乙方交纳租金。

（二） 乙方义务

- 1、乙方须保证该场地的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楚，并享有处分该场地的权利。
- 2、乙方在交付场地给甲方使用时，应保证本场地在出租使用时的质量符合安全使用及符合本合同的使用目的的要求。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如期将该场地交付甲方使用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甲方应付总租金的 50%作为违约金。

2、如因该场地的土地使用权权属发生纠纷或乙方原因导致影响甲方对该场地使用的其他情况，乙方负责解决该纠纷，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如乙方交付的场地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未能达到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第 1、2 项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其应付总租金的 50%作为违约金。

4、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租赁期内，双方不得提前解除合同。如甲方提前退租，甲方应提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支付应付租金的 50%作为违约金；如乙方提前收回场地，乙方应提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并向甲方支付应付租金的 50%作为违约金。

第七条 转让条款

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第八条 免责条款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公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九条 法律适用

对本合同的订立、履行、解释、效力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而发生争议的，合同各方应本着友好、协作的态度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可以提起诉讼，双方同意由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 其它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13号瑞辰国际大厦1510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约人)：



乙方：北京陶然苑茶社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海淀区苏家坨镇车耳营村97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约人)：





附件：活动价格列表

项目	日期	房型	位置	数量	门市价	活动内容	网费/天	原价合计	打包价	备注
住宿	2020.08.19-21	大床房	标准	3	2399	1350	2	14394	8199	
	2020.08.19-21	双床房	标准	4	1899	1200	2	12592	9699	
	2020.08.20-21	大床房	标准	1	2399	1350	1	2399	1350	
	2020.08.20-21	双床房	标准	4	1899	1200	1	8796	4899	
餐饮	2020.08.20	早餐自助/位	标准餐厅	30	299/位	/	1		8799	最低消费人数20人 二楼(不含酒水饮料)
	2020.08.20	宵(套餐)	网吧厅/户外	30	350/位	/	1		10500	最低消费人数22人 1000(不含酒水饮料) 安全距离就餐
	2020.08.21	宵/室	标准餐厅	30	98/位	/	1			
	2020.08.21	宵(套餐)	网吧厅/户外	30	350/位	/	1		10500	最低消费人数22人 二楼(不含酒水饮料)
会议	2020.08.20-21	静心厅	标准	1	12000	/	2		24000	提供100桌、投影仪、音响、白板、会议桌、矿泉水/茶点。会议时间按3小时计算。另有特设的情况下。提供免费延长至不超过2小时。超出部分1500元/小时收费。
打包价合计									77649	
备注：所有餐、房、会议费等预定，临时不接待										
入住时间：14点起，退房时间：12点前										
已支付：										
观舍西山集团										

